

两位老人比手劲 没想摔倒一人过世

这个意外之“难”怎么解

本报记者 陈赛男 通讯员 谭伟

老人们年纪大了，有时像小孩子一样贪玩。舟山市普陀区一对老人张三和李四，都已是七八十岁的年纪了，却很是孩子气。有一天，两人争一时意气，挽起袖子就要比试手劲。结果这一比试却出了意外……



事件聚焦

老人比手劲 竟出了人命官司

张三和李四住在不同的小区，但都有相同的爱好——搓麻将。

牌桌上切磋技艺，一来二去，两人渐渐相熟起来。后来一聊才发现，两家相距不到两百米，平时晨练也总能相遇，就这样，两人还成了朋友。

2017年9月的一天，张三和李四又在一起晨练，两人一边锻炼着身体，一边聊起了牌桌上的事情……

“我昨天手气不错，赢了一百多块钱呢。”张三有些得意。

“我就比较爱气了，被棋牌室的老板推了一把，还好我手劲大，一下子就把他双手制住了……”言语中，李四对自己的手劲非常自信。

“你这么厉害啊。想当初，我的手劲也很大，三四个小伙子都不是我的对手呢！”听到李四的自夸，张三有些不服气。

于是，走到某段路的人行道与机动车道交界处时，两人不顾路上过往车辆，当街比试手劲。为了压倒对方，在比试过程中，两位老人互相推搡，结果双双摔倒在地。

李四膝盖摔破了皮，张三头部不幸磕到了人行道与机动车道交界的阶梯上，鼻子当场出血。李四爬起来后赶紧扶起张三，还为张三揉了胸口和头部。随后，看到张三没什么事后，两人在现场休息了半小时，李四又不放心地将张三护送到小区门口。

路上，看到张三衣服上还留有血迹，有邻居上前询问。也许是觉得自己一大把年纪，因为比手劲摔倒有些丢面子，张三谎称自己是被一辆三轮车撞了，旁边的李四也没有否认。后来回到家中，张三又以同样的理由应付了家人的询问。

然而，回到家后不久，张三感到身体越来越不舒服。后来家人将他紧急送到了当地医院，几天之后，张三因为年老体弱，病情加重，未能救治成功，不幸去世。

得知父亲的死讯，张三的儿子当即从外地赶回老家，并报警寻找撞人的三轮车主。

可是事情过去了这么久，想找到当天的那辆三轮车可不容易。派出所民警接警后，只好来到张三生前提到的“事故现场”，试图从中寻找一些蛛丝马迹。幸运的是，“事故现场”上方刚好安装了监控。

找到当天的监控视频一看，结果可想而知。哪里有什么三轮车撞人的现场，不过是张三随口说出的一句谎言……

和事佬上阵

属轻微刑事案件 启动“检调对接”

真相大白后，公安部门很快完成调查取证，并将案件移交给舟山市普陀区人民检察院。

普陀区检察院认为，李四涉嫌过失致人死亡，但该案属于70周岁以上老年人犯罪，属轻微刑事案件，于是启动轻微刑事案件人民调解工作机制，积极与普陀区司法局进行检调对接。

2018年6月，经张三和李四双方家属同意，就民事损害赔偿事项，由普陀区人民调解委员会主任芦锡明主持调解。

张三的妻子年近八旬，子女又在外地工作，于是委托律师参与调解。李四因年岁已高，由其子女代为参与调解。

在第一次调解过程中，李四家属表示愿意配合相关部门工作，积极协商处理此事。但得知真相的张三家属情绪非常激动，认为李四有意隐瞒真相，是为了逃避责任，严重伤害了他们的感情。

张三的妻子认为，是李四的自夸行为导致了

两老人推搡比试手劲，又因这个不当行为，导致张三倒地后头部受伤，且伤后李四也未及时将张三送医，延误治疗时机，导致了张三的死亡，因此要求李四方承担经济赔偿。

按照城镇户口人身损害赔偿标准计算，加上张三住院期间的各项医疗费用，张三的家人提出全部赔偿金额为30万元左右，但考虑到双方都有一定责任，所以诉求明确为15万元。

可是，对于原本就经济困难的李四来说，这笔赔偿款可不是小数目。更何况，李四家属认为，这场比试原本就是由张三先提出来的，而且在比试过程中，张三摔倒并不是李四推搡所致。相反，张三是在比试中用力过猛没有站稳，李四试图去扶，却因为两人体型差异过大，没有扶住，这才导致双方一起摔倒在地，因而李四不应承担责任，最多给予一定的人道主义赔偿。

最终，双方因争议事实和赔偿金额产生分歧，第一次调解以失败告终。

依法明确责任 终获刑事谅解

到底是谁提出比试手劲？张三摔倒是不是李四推搡所致？这些疑问既是双方争议的焦点，也是案件责任判定的关键。

为了弄清事实，调解员不断回看监控视频，同时根据公安部门调查，寻找到当初唯一的证人——保洁员。但是因为意外发生在瞬间，很难明确相关责任，而保洁员虽然看到了两位老人比试手劲的全程，但因为是外地人，完全听不懂两位老人的对话。至此，案件调解再次陷入僵局。

于是，在进一步分析案情后，调解员展开了“背靠背”的调解方式。

对张三年迈的妻子，调解员在安抚她的情绪后，耐心倾听她的发泄，逐渐消除对方的对抗情绪。随后，调解员在咨询法官意见后，为其明确了大致责任比例，并计算出可以依法获得的相应赔偿金额，让她心中有数。同时劝慰她多考虑双方难得的朋友关系，张三本身的身体状况、

李四的赔付能力等各种可能性因素，主动降低赔偿金额。

对李四家属这一方，调解员表示，两人比手劲的行为，与张三的死亡具有一定的因果，张三已年过八旬，其身体机能和心理素质等都比较脆弱，李四主观上应该意识到却没有意识到，是过失的行为，因此检察院依据“过失致人死亡罪”并无不当；同时李四需要承担相应的赔偿，只有民事赔偿部分达成和解，才能让张三家属出具刑事谅解书，如此才能对李四作出从轻、减轻或免于处罚。

经过反复做双方当事人工作，逐步拉近双方争议差距，目前，在第三次调解时，双方均同意退让，达成了调解协议，具体如下：由李四方赔偿张三一方各项损失8万元，同时张三家属方向李四方出具刑事谅解书。

此外，普陀区检察院工作人员主持审查调解书，确认双方当事人调解自愿、合法。

和事佬有话说

都说年轻人血气方刚，容易冲动，其实老年人有时也像孩子一样任性，所以我们经常称之为“老小孩”。

本案中两个当事人都是七八十岁的年纪，本应该安享晚年，却因为一时任性留下遗憾。在现实生活中，张三和李四的故事并非个案，有的老人因为鸡毛蒜皮的小事大打出手，有的老人因为口角之争突发疾病……这样的悲剧不仅不利于老年人的身心健康，往往也给整个家庭带来严重的负担。因而，老年人不要凭一时好心情或是意气之争，做出无法挽回的决定，而是要考虑到自身的身体状况，保持平和心态把生活过好，给后辈做出榜样。

(本文所涉当事人除调解员外均为化名)